

证券代码：833943

证券简称：优机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3-069

四川优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子公司收到行政处罚决定书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相关文书的全称：行政处罚决定书

收到日期：2023年9月13日

生效日期：2023年9月13日

作出主体：其他眉山市卫生健康委员会

措施类别：行政处罚

(涉嫌)违法违规主体及任职情况：

姓名/名称	类别	具体任职/关联关系
四川恒瑞机械制造有限公司	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	上市公司全资子公司

涉嫌违法违规事项类别：

违反了：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》第三十五条第二款的规定、第二十六条第二款的规定、第三十三条第一款的规定。

二、主要内容

(一) 涉嫌违法违规事实：

- 安排未经上岗前职业健康检查的劳动者从事接触职业病危害作业；安排有职业禁忌的劳动者从事其所禁忌作业；
- 未按规定开展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；

3、未按规定书面告知劳动者职业病危害真实情况。

(二) 处罚/处理依据及结果: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》第七十五条第(七)项规定、第七十二条第(四)项规定、第七十一条第(三)项规定,决定给予公司警告及罚款人民币 150,000 元的行政处罚。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(一) 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的影响:

目前公司的生产经营正常进行,本次行政处罚事项未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。

(二) 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的影响:

本次处罚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。

(三) 不存在因本次处罚/处理而被终止上市的风险。

四、应对措施或整改情况

公司管理层高度重视这一事件,立即采取整改措施,及时开展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,做好职业病危害的宣讲工作,杜绝此类事件再次发生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卫生行政执法文书《行政处罚决定书》(眉卫职罚字[2023]1号)

四川优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9月15日